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全体监事均按时出席本次监事会，无缺席监事。
- 本次监事会全部议案均获全体监事全票通过，无反对票和弃权票。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5月29日以邮件、微信、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6月5日上午以现场和通讯结合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3人，实参会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邢庆超先生主持。会议出席人数、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议案：

议案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民生银行北京分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向民生银行北京分行申请 1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北京农村商业银行昌平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向北京农商行昌平支行申请 1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议案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北京康彻思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提供担保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中小股东利益。同意为子公司北京康彻思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北清路支行 5000 万元额度的贷款提供担保。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议案四：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北京万泰德瑞诊断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提供担保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损害中小股东利益。同意为子公司北京万泰德瑞诊断技术有限公司在北京银行北清路支行 5000 万元额度的贷款提供担保。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议案五：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泰润创新药物基地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为子公司北京泰润创新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2 亿元的借款用于项目建设。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议案六：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议案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6月8日